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 2016-039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港集团瑞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泰公司”）为购买其开发的“上海长滩”项目 06 街坊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并办妥以贷款人为抵押权人的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瑞泰公司本次向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董事会同意授权瑞泰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瑞泰公司实施担保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每笔担保金额、期限等，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事项。

关于本议案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9日